

**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1年4月26日，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彩频路6号公司7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顿先生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讨论，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于2011年4月27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资金缺口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资金缺口的公告》于2011年4月27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平板拼接显示业务建设项目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平板拼接显示业务建设项目的公告》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上述第二、三项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1 年 4 月 27 日